

國科會計畫申請及執行

報告人：研發處研企組
113/10/16



報告大綱

1

國科會計畫徵件及查詢

2

國科會計畫核定後作業流程

一般專題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研究計畫

3

國科會計畫變更申請

向國科會申請變更項目及校內變更項目

4

學生兼任研究助理申請

國科會計畫徵件表

月份	項目	月份	項目
1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專學生研究計畫 	7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 學術攻頂研究計畫 人文及社會科學經驗譯注研究計畫
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B5G6G無線通訊網路技術研發專案計畫 輔助科技研究計畫 	8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 國防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案申請
3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I主題式產學合作計畫 災害防救應用科技方案研究計畫 愛因斯坦及哥倫布計畫 傑出科技貢獻獎選拔 	9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延攬人文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 兩岸科技研究合作計畫-結構防震、耐震、減震 能源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卓越領航研究計畫
4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醫與醫材轉譯增值人才培訓計畫 補助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後研究人員 兩岸科技合作研究計畫 產學技術聯盟合作計畫 	10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科普活動計畫 延攬研究學者既執行專題研究計畫 產學技術聯盟合作計畫(產學小聯盟) 災害防救應用科技方案研究計畫 吳大猷先生紀念獎研究計畫
5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下科技研究專案計畫 第2期產學合作計畫 傑出研究獎 	11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1期產學合作計畫 奈米科技創新應用主軸計畫 創新轉譯研究主軸推動計畫及台灣特定疾病聯盟專案計畫 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 專題研究計畫(優秀年輕學者、女性科技人才、一般專題等)
6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防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第2期創新營運模式產學合作計畫 綠能科技聯合研發計畫 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核心設施共同使用服務計畫 	1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沙克爾頓計畫 創新營運模式產學合作計畫

上述所列为彙整近年來計畫公告徵件大約期間，實際徵件日期及主題仍請依國科會當年度公告為主。

計畫公告查詢

國科會首頁(<http://www.nstc.gov.tw/>)

關於國科會

動態資訊

整體科技發展

學術研究

科學園區

資訊及資料公開

相關連結

防疫專區

一般公告

計畫徵求專區

新聞資料

活動訊息

園區動態


求才訊息

國外博士後研究徵才

即時新聞澄清

科研採購公告專區

南海科學研究平台

學術研發服務網登入 


研究人員及學生 

帳號


密碼


登入

新人註冊 | 註冊查詢 | 忘記密碼

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線上系統 

研究人才查詢 

專題研究計畫專區 

儀器服務平台 

動態資訊

校園行動APP入口平台

校園行動APP Android和 iOS 版本開放下載

1. 掃右方QRcode
2. 安裝系統-APP市集下載連結

3. 輸入校園入口帳號

安裝APP
Android:
信任入口網站下載來源
設定-安全性-不明的來源打勾



iOS:
信任 NTUT 企業級憑證
設定-一般-裝置管理-企業級APP
信任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我的行程

抱歉，發生錯誤

組織通訊

我的組織 常用聯絡人

輸入關鍵字 姓名

組織 教職員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 研究發展處研究企劃組群組

小郵差【訊息流覽】/搜尋列/
單位查詢【研究發展處】

待辦事項

已過期【共 0 則】

尚無資料

未過期【共 0 則】

尚無資料

資訊系統

- 研發系統
- 人事系統
- 管理系統
- 校友系統
- 網路管理
- 資訊服務
 - 網路郵局WebMail
 - 校園授權軟體
 - 臺北科大小郵差
 - Gmail服務
 - 北科軟體雲
 - 使用者個人log查詢
 - 會議通知單-填寫與查看
 - 會議通知單-編輯與發佈

校內計畫公告查詢

本校校園入口網站/資訊服務/
臺北科大小郵差

學校網站/研發處/訊息公告

TAIPEI 研究發展處
TECH 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 回首頁
- 研發處職掌
- 業務項目
- 訊息公告
- 法規辦法
- 表單下載
- 榮譽榜
- 文教基金會

訊息公告

- 最新消息
- 科技部計畫
- 教育部計畫
- 研討會
- 競賽活動
- 其他

- 【計畫徵求】科技部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司「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09年度研究議題及計畫申請方式說明。
- 【計畫徵求】科技部109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自即日起受理申請至109.1.2止。
- 【計畫徵求】科技部徵求109年度「鼓勵技專校院從事專型研究專案計畫」，自即日起受理申請至109.1.2止。

國科會計畫核定後作業流程

一般專題研究計畫核定後作業流程

國科會核定通知

- 國科會核定公文送達後，研發處通知通過補助之計畫主持人。
- 核定通過之主持人需至國科會網站簽署執行同意書。

簽約請款

- 研發處協助掣據請款

國科會撥付補助款

- 國科會撥付第一期款文到後，主持人即可開始執行經費。
- 研發處依規定於計畫執行六個月後，檢附第二期款請款文件，函送國科會請撥第二期款。

經費執行

- 計畫經費支用並請參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項目、支用原則及其他注意事項」規定。
- 各項經費如因計畫需要須流用或變更，需事先循行政程序簽報核准後始得執行。

結案

- 研究計畫或有延期等情事，應於事前或計畫執行結束前依規定程序報國科會同意。
- 延長計畫執行期限以一次為原則，最多以延長一年為限(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17點第3項)
- 未依規定辦理經費結案或繳交成果報告(執行期滿後三個月內)者，國科會不再核給專題研究計畫之補助。

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核定後作業流程

無技轉金

107年11月01日起請計畫主持人在完成申請後，上傳雙方用印完成的【合約書】、【經費表】和奉核後的【簽約用印申請書】，產學案件才能轉入教師評鑑系統。

核定通知

- 線上簽署執行同意書
- 與廠商簽署「產學合作計畫補助合約書」

產學合作系統登錄

- 列印簽約用印申請書
- 列印開立收據申請書

繳交文件

- 繳交廠商配合款繳款證明(支票或匯款證明)
- 繳交用完印之與廠商簽署「產學合作計畫補助合約書」

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核定後作業流程

有技轉金

準備文件

核定通知

- 簽署產學合作計畫補助合約書
- 簽署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

開立申請書

- 至本校產學系統登打資料後開立簽約用印申請書及開立收據申請書

企業款項

- 先期技轉金共2筆之匯款證明
- 60%收款人-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其中20%由校方轉匯至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 20%收款人-計畫主持人。

為加速程序，請優先採用電匯方式

登錄系統

- 至產學處確認 **STRIKE** 系統「國科會計畫研發成果基本資料清單」登錄及確認

繳交文件

至研發處繳交

- 產學合作計畫補助合約書」1正本
- 匯款證明影本3張

至產學處繳交

- 「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1正本。
- 匯款證明影本3張

107年11月01日起請計畫主持人在完成申請後，上傳雙方用印完成的【合約書】、【經費表】和奉核後的【簽約用印申請書】，產學案件才能轉入教師評鑑系統。

國科會研究計畫變更申請

計畫變更

序號	須報【國科會審核】變更項目	備註
1	執行機關/主持人/共同主持人	含執行機關單位,更換主持人/共同主持人(附新主持人/共同主持人同意書)
2	計畫中/英文名稱	
3	計畫執行期限變更	含延期(至多1年)或縮短期限(執行期滿前提出)
4	核心設施 使用費用追加	
5	國外差旅費流入(流出)超過50%	累計金額超過50%
6	計畫變更經費(追加/減)/變更採購項目單價50萬元以上	各項經費追加/減,變更採購設備單價50萬元以上
7	計畫註銷終止執行	包含計畫通過後未執行,計畫執行過程中不再執行
8	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Arrive)	
9	轉撥補助經費案	新增項目
10	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生方案	新增項目
11	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113/7/31前的計畫)	新增項目

申請方式：至國科會網站以主持人個人帳號線上申請送出即可。

國科會審核變更項目

執行機構變更

計畫中/英文名稱變更

110年度【智慧紡織科技研發中心(4/5)】經費核定清單

執行機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主持人/共同主持人變更

主持人：○○○

共同主持人：○○○

○○○

教授[分子科學與工程系有機高分子碩、博士班]

副教授[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所)]

副教授[電子工程系]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核定金額	說明
業務費	10,798,700	8,827,700	<p>一、研究人力、耗材、物品、圖書及雜項等費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依規定主動增核研究主持費1名，月支 元(12.00月計) 2. 子計畫主持人(共同)研究主持費(○○○ 1名，月支 元(12.00月計) 3. 子計畫主持人(共同)研究主持費(○○○ 1名，月支 元(12.00月計) 4. 本計畫業務費追加博士研究生2名獎助金160,000元，自110/03/01~110/06/30(依「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辦理)。(110TOD01770) 5. 本計畫業務費追加博士研究生1名獎助金 元，自110/03/01~110/03/31(依「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辦理)。(110TOD01770) 6. 本計畫業務費追加博士研究生1名獎助金 元，自110/09/30~110/09/30(依「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辦理)。(1100031897) 7. 本計畫業務費追加博士研究生1名獎助金220,000元，自110/04/01~111/2/28(依「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辦理)。(110TOD02713) 8. 本計畫業務費追加博士研究生1名獎助金140,000元，自110/08/01~111/02/28(依「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辦理)。(1100053287) 9. 本計畫業務費追加博士研究生1名獎助金100,000元，自110/10/01~111/2/28(依「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辦理)。(1100060602) 10. 本計畫註銷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之研究助學金40,000元。(1110003892) <p>※計畫主持人得依執行機構自訂標準考量實際約用研究人力之工作</p>

追加辦理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研究生試辦方案

國科會審核變更項目

- 費用追加
- 差旅費核定總金額流入/流出超過50%

補助項目	核定金額	核定金額	說明
研究設備	20,000,000	4,500,000	內容、專業技能、預期績效表現等因素，於補助經費內調整核給相關費用。 二、本計畫彈性支用額度為25,000元
國外差旅費	1,500,000	1,125,000	一、移地研究：1,125,000元 二、本項目不核列管理費
管理費	1,701,300	1,207,300	一、子計畫主持人研究主持費不核列管理費 二、研究主持費不核列管理費
合計	20,000,000	15,660,000	執行期限：110/03/01 ~ 111/11/30 計畫編號：MOST 110-2634-F-027-001 -

研究類型：一般研究計畫(整合型)

多年期計畫

流水號：110PFAA310083

學門名稱：重點補助大學特色領域研究中心

承辦人：賴怡臻

聯絡電話：02-2737-7533(羅先生/小姐)

應繳報告：期中報告(請於計畫執行期滿前二個月，至本部網站線上繳交進度報告，以憑核定下年度經費)

研究成果歸屬：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各項費用之支用請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規定辦理。

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科技部得依審議結果調減補助經費，並按預算法第五十四條規定辦理。

如未依規定繳交報告或執行成效未如預期且計畫主持人未盡力改善時，科技部得調減次年度經費或終止執行該計畫。

依據「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生試辦方案」，由「華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獎助優秀博士研究生1名共24萬元(每月2萬元/人)

變更前資料：

原執行期限：110/03/01 ~ 111/02/28

- 變更執行期程

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問答集

序號	問題	回覆內容
1	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的申請資格為何？	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約用之博士生兼任人員，且未於其他公私立機關(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者，留職停薪期間不在此限。
2	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是否有限制名額？	本措施無限制名額，惟本會並保有逐年滾動檢討調整之權利。
3	博士生學籍係註冊於A校，但計畫之執行機構為B單位，可否申請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凡個人身分符合全職博士生兼任人員之條件，經計畫執行機構及主持人確認有參與計畫研究項目者，檢附博士生兼任人員核准約用之相關資料影本，由主持人依規定於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請。
4	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為每人每月增核1萬元，若執行機構約用期間不足月，該月追加費用如何計算？	不足月者，按當月實際約用天數，以每月30天計算。
5	已有領取本會其他獎補助的博士生，是否能再申請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1.已獲得本會各項獎補助之博士生，亦得申請本措施。 2.獲得其他機關(構)獎補助之博士生，如無相關限制，亦得申請本措施。
6	如研究計畫已獲得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之追加經費，但執行期間學生畢業或休學，剩餘的經費是否可以提供計畫內其他兼任人員？	1.本措施同意追加之費用，只得為申請表所載博士生兼任人員支領，不得為其他用途。 2.若該生因故不再具全職博士生兼任人員之身分，本措施剩餘之增核款項需繳回。

- 申請資格：全職博士生(非在職專班)、有參與國科會計畫的兼任人員(計畫主持人每個月應至少支給新台幣6千元)、不限國籍。
- 申請時應附上**已核准**「**研究獎助生申請書**」。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基本資料表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計畫執行機構	
計畫主持人	
計畫原核定執行期限 (不含延長期間)	
博士生兼任人員姓名	
就讀校院系(所)	
博士生於執行機構約用資料 所載月支研究津貼/工作酬金	新臺幣30,000元整
獲選博士候選人資格	
執行機構約用期間	民國112年08月01日～民國113年01月31日
申請追加費用期間	民國112年09月01日～民國113年01月31日
請敘明博士生兼任人員在本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內容、項目及範圍	增核月份不再追溯，以申請當月起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科會計畫案計畫主持人、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申請書

111年3月15日行政會議通過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委託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國科會		會計編號	
任職單位			計畫案延遲送件原因(詳閱備註九)	
聯絡人姓名、分機				
姓名/身分證字號	計畫職稱	學歷/學級	支給年月份	支給上限/標準 (請依支領狀況擇一勾選)
呂小明(範例)	兼任人員 (研究獎助生)	博士班	112_年 <input type="checkbox"/> 1月 <input type="checkbox"/> 2月 <input type="checkbox"/> 3月 <input type="checkbox"/> 4月 <input type="checkbox"/> 5月 <input type="checkbox"/> 6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月 <input type="checkbox"/> 9月 <input type="checkbox"/> 10月 <input type="checkbox"/> 11月 <input type="checkbox"/> 12月 113_年 <input type="checkbox"/> 1月 <input type="checkbox"/> 2月 <input type="checkbox"/> 3月 <input type="checkbox"/> 4月 <input type="checkbox"/> 5月 <input type="checkbox"/> 6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月 <input type="checkbox"/> 8月 <input type="checkbox"/> 9月 <input type="checkbox"/> 10月 <input type="checkbox"/> 11月 <input type="checkbox"/> 12月	30,000 元/月 <input type="checkbox"/> 支給上限(每次請領金額不定,但不超過此上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給標準(每次固定請領此額度之獎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計畫人員,不須支給獎助金
			備註(符合者請勾選,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時支領其他國科會計畫費用。請註明計畫委託機構、計畫職稱、支給期間及支給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同時支領其他非國科會計畫費用。請註明計畫委託機構、計畫職稱、支給期間及支給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要與「研究獎助生申請書」上的資料內容一致。

說明：

1. 博士生兼任人員須於本會學術研發服務網登錄個人資料表。
2. 「月支研究津貼 / 工作酬金」、「執行機構約用期間」欄位資料應與上傳之執行機構核准約用之相關資料一致。
3. 申請追加費用期間得追溯自本措施函發當月起，且須於計畫原核定執行期限內(不含延長期間)。
4. 申請追加費用期間須為全職博士生，未於其他公私立機關(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留職停薪不在此限)。
5. 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措施審查及後續調整措施內容參考使用，未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作其他用途，亦不公開任何資訊，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相關規定。

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一、補助對象：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約用之博士生兼任人員，且未於其他公私立機關（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者。

二、國科會補助執行起日為113年8月1日（含）以後之計畫，已依申請書審查結果於經費核定清單內主動增核博士生兼任人員費用每名每月新臺幣10,000元，並停止受理後續相關增核申請案。

三、國科會補助執行起日為113年7月31日（含）以前之計畫，仍得續依國科會112年9月18日科會綜字第1120061449號函，自國科會學術研發服務網內點選執行中計畫，於計畫變更項目下「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申請追加經費，惟增核月份不再追溯，以申請當月起計。

四、嗣後新提計畫申請案，請於申請書填寫所需之各類（級）別研究人力，並敘明於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內容、性質、項目及範圍；倘有約用博士生兼任人員需求，請併同增編費用，俾利審查後一併核給。

國科會變更申請系統操作說明

首頁(<http://www.nstc.gov.tw/>)，輸入帳號與密碼



請輸入關鍵字

進階搜尋

關於國科會

動態資訊

整體科技發展

學術研究

科學園區

資訊及資料公開

相關連結

2022 Bio Taiwan Committee

行政院生技產業
策略諮議委員會

生醫 智慧 健康 0 距離

9/5 (-) ▶ 9/7 (三)

學術研發服務網登入

研究人員及學生

帳號

密碼

登入

新人註冊 | 註冊查詢 | 忘記密碼

科技展 學術研發服務網

功能選單

- 回首頁
- 學術獎補助申辦及查詢
- 最近用過的申辦項目
- 個人常用申辦項目
- 各類表格及說明

重要服務
設定

- 設定自訂碼檢
- 檢核手機簡訊
- 檢核生日生報
- 設定公開資料

計畫主持人(3)

共同主持人(1)

審查表

申請案(0)

年度	補助類別	計畫名稱	狀態	申請經費 (新台幣)	申請日期
----	------	------	----	---------------	------

執行中計畫(3)

補助類別	計畫名稱	執行期限	變更	經費報銷	報告繳交
基礎科技人才及兩岸科技交流(基礎博士後研究人才)	氧化石墨烯之電子與量子動力學研究 103-2811-M-027-005-	核定實施 2014/06/01 - 2015/05/31			
基礎研究計畫(一般型研究計畫)	氧化石墨烯之電子與量子動力學研究 102-2112-M-027-001-MY3	經費未結、報告未繳 2013/08/01 - 2016/07/31			


點選【執行中計畫】之欲變更計畫名稱，點選“變更”圖示

國科會變更申請系統操作說明

【變更項目】→【國科會審核】→點選欲申請變更項目依顯示表單填寫

記得按送出喔

上傳附件 送出

計畫編號	-E-027-073-	計畫名稱	應力與基質吸力對極端氣候引致的不飽和土壤潛變行為之影響
計畫主持人	000 教授	執行機關係所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
執行期限	08/01 /07/31	核定清單	

變更項目

說明：如擬申請2個以上變更項目，但變更項目分屬不同審核機構者，請分次提出申請。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審核

執行機關/主持人/共同主持人(包含執行機關單位,更換主持人/共同主持人)	計畫執行期限變更(包含延期、縮短期限)
計畫中/英文名稱	計畫註銷(包含計畫通過後未執行,計畫執行過程中不再執行)
計畫經費變更(包含國外差旅費流用超過百分之五十,各項經費追加減)	轉撥補助經費案
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未發表論文)	移地研究衍生之交通租金費用
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 QA文件(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	
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Arrive) QA文件(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	鼓勵企業參與培育博士生方案(請與其他變更項目分次提出申請)

校內自行審核變更項目

第 188 次 討論 936 107/07/11 (第 188 次通過)

107年度 【 高效能鈣鈦礦太陽能電池的電荷傳輸層之優化與界面控制 】經費核定清單

執行機構：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主 持 人： 000 教授[分子科學與工程系有機高分子碩、博士班]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核定金額	說 明
業務費	1,962,000	763,000	一、研究人力、耗材、物品、圖書及雜項等費用 1.本部依規定主動增核研究主持費1名，月支15,000元(12.00月計) ※計畫主持人得依執行機構自訂標準考量實際約月研究人力之工作內容、專業技能、預期績效表現等因素，於補助經費內調整相關費用。 二、本計畫彈性支用額度為24,000元
研究設備費	322,700	200,000	可程式膜厚控制器，試管振盪器，微量離心機桌上型
國外差旅費	120,000	120,000	一、出席國際學術會議：120,000元 二、本項目不核列管理費
管理費	342,705	117,000	研究主持費不核列管理費
合 計	2,747,405	1,200,000	執行期限：107/08/01 ~ 108/07/31 計畫編號：MOST 107-2113-M-027-004 -

增列原未核定採購之設備項目

出國種類、人員、人數、次數、天數、地點 變更

學門名稱：物理化學

流水號：107WFAA310145
承辦人：高世平

研究類型：一般研究計畫(個別型)

研究性質：基礎研究

應繳報告：期末報告

研究成果歸屬：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各項費用之支用請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規定辦理。

申請方式：至研發處/表單下載/研究企劃組/校內變更申請對照表(C01)。

校內審核變更申請表單

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校內變更申請對照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國科會計畫編號				學校會計編號			
經費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國科會核定補助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國科會產學合作案企業配合款 ▶ 屬企業配合款變更項目，結案時免填列「計畫經費支出用途變更彙報表」						
申請變更流出情形				申請變更流入情形			
項目	原核定金額	變更後金額	流出情形	項目	原核定金額	變更後金額	流入情形
變更新用途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blue; height: 20px; width: 100%;"></div>						
符合規定項目(請務必勾註)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前已詳閱「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 作業要點」及「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本研究設備費已依國科會經費核定清單之項目購置，賸餘經費配合研究計畫需要，辦理經費流用。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設備費變更採購之項目，與研究計畫執行直接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本計畫之國外差旅費項下之出國人員、人數、次數、天數或地點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本計畫之國外差旅費依規定辦理流用且動支，賸餘經費配合研究計畫需要，辦理經費流用。						
備註	一、依「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之規定，乙方（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所提專題研究計畫，由甲方（國科會）在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年度預算項下予以補助，故其執行內容若與核定清單不同時，均需進行變更作業。若核定清單未明列者，應依專題研究計畫書所列內容執行，未依其內容執行者，必須進行變更申請。 二、國科會計書經費支用請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辦理，有關「國外差旅費」 <u>累計流出或流入超過計畫全額該項目原核定金額50%</u> ，須至國科會網站辦理變更申請。 三、國科會專題計畫助理人員之約用請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請上國科會網站下載參考）辦理。						

涉及經費
流入流出
請填此欄

一個月內，將此表併於「計畫經費支出用途變更彙報表」後送交本校

- ✓ 僅變更研究設備項目或變更出席國際會議參與天數、人員可僅填此欄
- ✓ 新增設備請標註單價

計畫主持人

研發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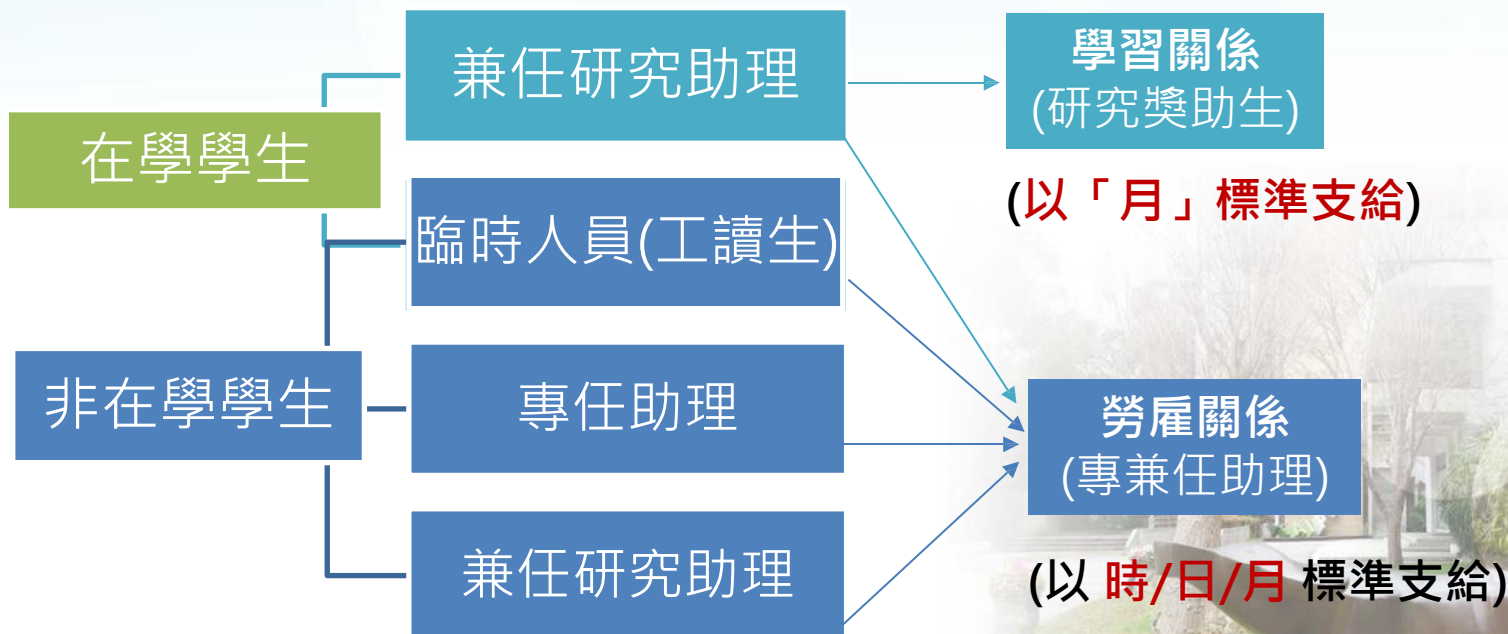
主計室

(代行) 機關主管

學生兼任研究助理申請

確認學生兼任研究助理/研究獎助生型態

獎助生參與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之研究活動**，與本校非屬於有對價之僱傭關係，其從事之活動應符合與**學習或附服務負擔之活動**有直接相關性，並於授課或指導教師之指導下，經學生個人與指導教師同意為之、**應有明確對應之課程、實習活動、論文研究指導、研究或相關學習活動實施計畫**，並就其相關學習準則、或畢業條件採計及獎助方式等予以明定且公告之以及教師應有指導學生學習專業知識之行為等原則。



申請作業流程

兼任研究助理

勞僱型

學習型

提前一個月簽請核准後始得聘用

填寫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申請書
-請至研發處或人事室網頁下載

檢附文件

1. 計畫核定清單或經費表
2. 研究獎助生型態同意書
(※投保學習型兼任助理團體保險-至系辦洽辦)
3. 身份證影本、當學期在學證明及郵局存摺影本

檢附文件

1. 專案核准簽文
2. 簽訂勞動契約
3. 其他所須檢附文件與學習型兼任助理相同

•專案核准後，請至人事室網頁填寫兼任助理(勞僱關係)申請書送請簽核



112年後核定之計畫請使用線上系統申請

•到職當日，至人事室完成勞健保加保作業

主持人視學習情形製作「助學金印領清冊」發與獎助學金

檢附文件

1. 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申請書影本
2. 研究獎助生型態同意書影本
*首月請領需檢附所有附件

檢附文件

1. 出勤記錄表

正式聘用 出勤管理

聘期結束

如申請期間無變動或金額未超出，申請書僅需附上影本即可請撥獎助金

製作工資印領清冊

聘期結束或離職當日
至人事室辦理退保

急件(親跑)

聯合服務中心

順著行政程序

研發處

結束



技大學
City of Technology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科技部計畫案計畫主持人、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申請書

本表自111年3月16日起適用

計畫名稱	以創新模糊模型為基礎之不同結構複雜系統同步與控制法則建立			
委託機構	國科會	紅框內不可塗改	計畫編號	MOST 105-2218-E-027-005 (參照核定清單)
			會計編號	請洽詢主計畫
任職單位	自動化所			
聯絡人姓名、分機	王小明(分機 1234)			
			計畫案延遲送件原因(詳閱備註九)	請說明原因

姓名/身分證字號	計畫職稱	學歷/學級	支給年月份	支給上限/標準 (請依支領狀況擇一勾選)	備註(符合者請勾選,可複選)
王小明 A123456789 不可塗改	兼任人員 (研究獎助生)	碩士就讀中	1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1月 <input type="checkbox"/> 2月 <input type="checkbox"/> 3月 <input type="checkbox"/> 4月 <input type="checkbox"/> 5月 <input type="checkbox"/> 6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月 <input type="checkbox"/> 9月 <input type="checkbox"/> 10月 <input type="checkbox"/> 11月 <input type="checkbox"/> 12月 111年 <input type="checkbox"/> 1月 <input type="checkbox"/> 2月 <input type="checkbox"/> 3月 <input type="checkbox"/> 4月 <input type="checkbox"/> 5月 <input type="checkbox"/> 6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月 <input type="checkbox"/> 8月 <input type="checkbox"/> 9月 <input type="checkbox"/> 10月 <input type="checkbox"/> 11月 <input type="checkbox"/> 12月	6000 元/月 <input type="checkbox"/> 支給上限(每次請領金額不定,但不超過此上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給標準(每次固定請領此額度之獎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計畫人員,不須支給獎助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時支領其他科技部計畫費用。請註明計畫委託機構、計畫職稱、支給期間及支給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同時支領其他非科技部計畫費用。請註明計畫委託機構、計畫職稱、支給期間及支給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陳大華 A123456789	兼任人員 (研究獎助生)	碩士就讀中	1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1月 <input type="checkbox"/> 2月 <input type="checkbox"/> 3月 <input type="checkbox"/> 4月 <input type="checkbox"/> 5月 <input type="checkbox"/> 6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月 <input type="checkbox"/> 8月 <input type="checkbox"/> 9月 <input type="checkbox"/> 10月 <input type="checkbox"/> 11月 <input type="checkbox"/> 12月 111年 <input type="checkbox"/> 1月 <input type="checkbox"/> 2月 <input type="checkbox"/> 3月 <input type="checkbox"/> 4月 <input type="checkbox"/> 5月 <input type="checkbox"/> 6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月 <input type="checkbox"/> 8月 <input type="checkbox"/> 9月 <input type="checkbox"/> 10月 <input type="checkbox"/> 11月 <input type="checkbox"/> 12月	10000 元/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給上限(每次請領金額不定,但不超過此上限) <input type="checkbox"/> 支給標準(每次固定請領此額度之獎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計畫人員,不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時支領其他科技部計畫費用。請註明計畫委託機構、計畫職稱、支給期間及支給標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時支領其他非科技部計畫費用。請註明計畫委託機構、計畫職稱、支給期間

✓ 所勾選的月份一定要支給獎助金。

✓ 該月份至少支給6000元。

外國籍學生請填寫「居留證」號碼

之各類計畫(含補助及委辦),計畫主持方應遵守「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由計畫主持人提出,並審查約用人員之(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科技部兼月所請領之獎助金並不得低於新臺幣6000元/月

一年級新生未註冊前無學籍,請自9月份註冊後再擔任學習型獎助生

以內血親、三親等以內姻親,第一項有關「各機關長官」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並詳閱「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及產學合作收支管理辦法規

本校計畫兼任助理支給上限

(1)大專生: 16,000元/月
(2)碩士生: 22,000元/月
(3)博士生: 38,000元/月。
每月均應至少支給 6000元

須檢附文件

- 科技部計畫經費核定清單(如下頁附件一)
- 本校「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型態同意書」(如下頁附件二)
- 申請擔任兼任助理人員之(1)當學期在學證明 (2)身分證正反面影本(3) 郵局存摺帳戶影本

計畫主持人	單位主管	研發處/產學合作處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研究獎助生關係型態同意書

本表自106年8月1日起適用

一、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及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校教師於推動課後學習活動產生之相關研究成果著作權之歸屬,由研究獎助生與指導教授先簽訂契約或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相關規定辦理。

三、研究獎助生從事研究學習活動期間,除原有學生團體保險外,計畫主持人應先為其加保商業保險,以增加其保障範圍。保險期間自研究獎助生申請日起始,不得追溯承保(依教育部106年1月17日臺教授(四)字第1050177801B號令),投保方式請洽各教學單位負責窗口承辦人。

四、自106年12月1日起,首次參與科技部計畫之研究獎助生,請檢附修習六小時之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證明文件(科技部106年1月4日科部綜字第106000525號函),相關課程可自「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https://ethics.nctu.edu.tw>)線上研習並下載學習時數證明。

五、本同意書經指導教師與學生同意認定後簽名,且送原單位主管簽核後確定。

計畫主持人:	計畫編號:					
計畫案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部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計畫名稱:					
姓名	研究類型	研究期間	保險單號碼(說明五)	首次參與科技部計畫(說明四:自106.12.1起適用)	學生同意簽名	備註
王小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題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05.8.1-106.7.30	1000 第 06GP100678 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請檢附學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檢附學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106.12.1 前免填蓋本欄

※ 106.12.1 起凡首次參與科技部計畫之研究獎助生,請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https://ethics.nctu.edu.tw>)以「個人註冊」方式(<https://ethics.nctu.edu.tw/newuser/3/>),完成線上研習並下載學習時數證明。

上述表單請至研發處網頁/表單下載/研究企劃組/研究獎助生相關法規及表單

系統路徑：校園入口網>資訊系統>研發系統>研究獎助生申請系統



TAIPEI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TECH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校園入口網站
Taipei Tech Portal

歡迎您

English 首頁 公告 資訊系統 電子郵件 待辦事項 行事曆 雲端文件夾 個人

研發系統

- 教師評鑑及基本資料庫
- 校外實習系統(系所承辦人)
- 產學合作資訊系統
- 校際暨國際學術合作線上申請系統
- 研究獎助生申請系統
- 學術倫理管理系統

人專系統

業務宣導

「研究獎助生申請系統」已上線，請112年(含)以後新核定之(校外經費)計畫案，採線上申請作業

摘要

請112年新核定之研究計畫案(國科會、教育部、產學計畫等校外經費來源)，自即日起採線上申請作業。計畫主持人費用及112年以前核定之計畫案(含多年期計畫)，請繼續維持紙本申請作業。

內容

- 為改善校內研究獎助生申請作業，本校建置線上申請及審核系統，自**112年度起新核定**執行之研究計畫(校外經費來源，如：國科會、教育部或產學計畫)，請採用**線上申請作業**。
- 112年以前核定之計畫案(含多年期計畫)、使用校內經費之計畫(如：高教深耕計畫)及**計畫主持人費用**請繼續**維持紙本申請**作業。
- 僅計畫主持人持有該計畫之獎助生申請權限**，如欲請計畫之共同/協同主持人、助理或學生代理申請，請先至獎助生申請系統>系統管理>申請案指定人員設定中設定。

操作手冊請至研發處網頁>表單下載>研究企劃組/
研究獎助生相關法規及表單>08

在學證明(範例)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在學證明

經查000同學(學號:108000000;出生日期:85年10月00日;身分證字號:D12000000)於108學年度第一學期在學,就讀本校製造科技研究所碩士班,特此證明。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9 日

本證明僅做在學證明用,不做其他用途。

請至聯合服務中心申請喔



撥款

獎助學金印領清冊(學習關係)

應檢附以下文件影本各一份: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計畫案計畫主持人、研究獎助生(學習關係)申請書」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研究獎助生型態同意書」
- ☆ 首月請領獎助金時，請另檢附請領人之所有附件影本(身份證、存摺、在學證明)



B109270143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9 年 10 月專案計畫獎助學金印領清冊

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1 日

計畫編號名稱： B09057合成尖晶石 FeCo2S4 與 ZnxCu2-xS4 奈米材料及其電催化分解水特性分析：300業務費：\$10,000

序號	身分證字號	職稱	姓名	身分證字號暨金融機構帳號 <small>(卡號後面四位號)</small>	金額		備註 <small>(工作內容)</small>
					應領	實領	
1	P22396****	研究獎助生	陳雅楠	P22396**** 7000021;0	5,000	5,000	(5000*1)
2	R22429****	研究獎助生	嚴子晴	R22429**** 7000021;01912440405471	5,000	5,000	(5000*1)
合計					10,000	\$10,000	
總計					新台幣壹萬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 (\$10,000)		

急件可至聯合服務中心親跑

承辦人聯

承辦人/
單位主管
計畫主持

研發處/產學合作處
(聯合服務中心免會)

人事室
(僅限聯合服務中心)

主計室

授權代
(院長、)

感謝聆聽，敬請指教！